

武汉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有效降低融资成本，武汉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各银行金融机构正在开展电子商业承兑汇票业务，授信额度为3亿元，票据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持票人可持该票据在各银行金融机构贴现，贴现息由开票人公司承担（贴现息由市场行情确定，目前区间为7-7.5%），由武汉信用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信用担保集团”）及武汉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中小信用担保公司”）对该票据业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公司对武汉信用担保集团及武汉中小信用担保公司就该票据业务提供反担保。

二、担保内容

经公司与各银行金融机构充分协商后，该业务的开展范围主要涉及公司的下属公司武汉南国洪创商业有限公司、武汉南国昌晟商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湖北南国创新置业有限公司、荆州南国商业发展有限公司、襄阳南国商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等。

担保内容如下：若我公司下属单位在上述商票到期兑付时发生未足额支付票款等情形导致武汉信用担保集团及武汉中小信用担保公司承担担保责任并履行代偿义务的，我公司同意为其代偿款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即我公司应依据向武汉信用担保集团及武汉中小信用担保公司出具的相关法律文件在其履行代偿义务之日起3日内向其支付代偿款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等。我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本金限额为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整。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武汉信用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被担保人名称：武汉信用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注册地址：武汉市洪山区卓刀泉南路学雅芳邻5号楼5栋1单元901室

(3) 法定代表人：熊伟

(4) 注册资本：壹拾亿元整

(5) 经营范围：为企业、事业单位和个人提供融资担保，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自有资金投资，监管部门规定的其他业务。（有效期与许可证件核定的期限一致）。

(6)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13.83亿元，负债总额3.29亿元，净资产10.54亿元，2014年实现担保业务收入1.96亿元，利润总额6455万元，净利润4841万元。

2、武汉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1) 被担保人名称：武汉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2) 注册地址：江汉区发展大道164号科技大厦8层1室

(3) 法定代表人：熊伟

(4) 注册资本：5亿元

(5) 经营范围：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其他融资性担保业务，诉讼保全担保、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

(6)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6.79亿元，总负债1.42亿元，净资产5.37亿元，2014年实现担保业务收入6045万元，利润总额3373万元，净利润2530万元。

四、担保目的和风险评估

公司本次对外担保对象是为下属公司开展电子商业承兑汇票业务提供担保的担保机构，公司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相违背的情况。

五、审批程序

公司上述担保事项属于2014年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行使签署对外担保合同的额度范围内，并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出具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76,350万元，公司为担保公司提供的反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合计担保余额为306,350万元，占公司2014年合并报表总资产的29.34%、净资产的101.64%。

公司及下属公司均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2014年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武汉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十三日